

鹏华动力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上市交易公告书

(上接 D20 页)

(5) 基金财产清算的公告
基金财产清算公告于基金合同终止并报中国证监会备案后 5 个工作日内由基金清算小组公告;清算过程中的有关重大事项及时公告;基金财产清算结果由基金财产清算小组经中国证监会备案后 3 个工作日内公告。

(6) 基金财产清算账册及文件的保存
基金财产清算账册及有关文件由基金托管人保存 15 年以上。

(十) 争议解决方式
对于因基金合同的订立、内容、履行和解释或与基金合同有关的争议,基金合同当事人应尽量通过协商、调解途径解决。不愿或者不能通过协商、调解解决的,任何一方均有权将争议提交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按照该仲裁委员会仲裁员会届时有效的仲裁规则进行仲裁。仲裁地点为北京市,仲裁裁决是终局的,对当事人均有约束力,仲裁费用由败诉方承担。

争议处理期间,基金合同当事人应恪守各自的职责,继续忠实、勤勉、尽责地履行基金合同规定的义务,维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合法权益。

本基金合同受中国法律管辖。

(十一) 基金合同的内容摘要和查阅办法
本基金合同可印制成册,供投资者在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代销机构和注册登记机构办公场所查阅,投资者在支付工本费后,可在合理时间内取得本基金合同的复印件或复印件,但其效力以基金合同正本为准。

七、基金财务状况(未经审计)
鹏华证券投资基金在鹏华动力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募集期间未收取任何费用,其他各基金销售机构根据本基金招募说明书规定的费率或佣金比例收取认购费。
本基金发售后至上市交易公告书公布前无需要财务报表事项发生。
鹏华动力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2007 年 3 月 2 日资产负债表如下:

项目	行次	2007 年 3 月 2 日
银行存款	1	2,806,680,700.76
清算备付金	2	63,821,762.12
交易保证金	3	0.00
应收证券清算款	4	0.00
应收股利	5	0.00
应收利息	6	8,220,827.14
应收申购款	7	0.00
其他应收款	8	6,686,327.43
股票投资—市值	9	8,631,183,196.64
其中:股权投资—成本	10	8,334,634,602.67
股权投资—市值	11	46,547,604.72
其中:债券投资—成本	12	44,564,792.24
权证投资—市值	13	28.375,151.09
其中:权证投资—成本	14	32,456,812.27
买入返售证券	15	0.00
待摊费用	16	0.00
其他资产	17	0.00
资产总计	18	11,581,535,569.90
负债	19	0.00
应付证券清算款	20	179,966,233.73
应付赎回款	21	0.00
应付管理人报酬	22	14,123,268.40
应付托管费	23	2,353,878.12

应付利息	24	7,752,170.26
应付利息	25	0.00
未交税金	26	0.00
其他应付款项	28	900.00
卖出回购证券款	29	0.00
短期融资	30	0.00
预提费用	31	65,321.97
其他负债	32	0.00
负债合计	33	204,261,772.48
持有人权益	34	11,377,273,797.42
实收基金	34	11,022,728,857.13
未实现利得	35	294,270,695.17
未分配收益	36	60,274,255.12
持有人权益合计	37	11,377,273,797.42
负债及持有人权益总计	38	11,581,535,569.90

八、基金投资组合
截止 2007 年 3 月 2 日,鹏华动力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的投资组合如下:

序号	资产品种	金额(元)	金额占基金总资产比例(%)
1	股票	8,631,183,196.64	74.83
2	债券	46,547,604.72	0.40
3	权证	28,375,151.09	0.24
4	银行存款及清算备付金	2,806,502,462.88	24.70
5	其他资产	14,907,154.57	0.13
	合计	11,581,535,569.90	100.00

序号	行业	期末市值(元)	市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A 农、林、牧、渔业	14,877,544.20	0.13
2	B 采掘业	589,460,550.75	5.18
3	C 制造业	3,667,896,306.78	32.24
其中:	C0 食品、饮料	263,420,539.96	2.29
	C1 纺织、服装、皮毛	179,067,582.41	1.58
	C2 木材、家具	74,672,373.90	0.66
	C3 造纸、印刷	206,474,046.89	1.81
	C4 石油、化学、塑胶、塑料	648,300,041.87	5.70
	C5 电子	0.00	0.00
	C6 金属、非金属	907,047,371.28	7.97
	C7 机械、设备、仪表	1,248,323,485.13	10.97
	C8 医药、生物制品	149,700,805.44	1.32
	C9 其他制造业	561,259,462.08	4.93
4	D 电力、煤气及水的生产和供应业	561,259,462.08	4.93
5	E 建筑业	183,573,398.40	1.61
6	F 交通运输、仓储业	767,067,458.39	6.74
7	G 信息技术业	95,744,840.84	0.84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期末市值(元)	市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8	H 批发和零售贸易		451,774,583.75	3.97	
9	I 金融、保险业		1,896,262,112.65	16.58	
10	J 房地产业		323,068,089.50	2.84	
11	K 社会服务业		73,742,961.30	0.65	
12	L 传播与文化业		0.00	0.00	
13	M 综合类		16,456,848.00	0.14	
	合计		8,631,183,196.64	75.86	

(三) 期末按市值占基金总资产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期末市值(元)	市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0030	中信证券	12,969,650	478,859,067.50	4.21
2	600000	浦发银行	19,099,851	419,241,729.45	3.68
3	600016	民生银行	35,641,919	400,882,082.50	3.60
4	000960	锡业股份	15,649,920	300,791,616.16	2.64
5	600299	招商银行	8,639,974	252,719,239.50	2.22
6	600036	招商银行	14,100,000	220,524,000.00	1.94
7	000625	长安汽车	14,479,918	217,198,770.00	1.91
8	600428	中远航运	13,001,776	216,089,517.12	1.90
9	600795	国电电力	21,246,989	210,982,600.77	1.85
10	002078	太阳纸业	7,071,029	206,474,046.80	1.81

(四) 期末按券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期末市值(元)	市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债	6,037,700.00	0.06
2	金融债	0.00	0.00
3	企业债	30,000,000.00	0.26
4	可转换债券	10,529,904.72	0.09
	合计	46,567,604.72	0.41

(五) 期末按市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明细

序号	债券名称	期末市值(元)	市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7 世博债 2	30,000,000.00	0.26
2	新钢转债	7,366,374.72	0.06
3	21 国债 07	5,536,750.00	0.06
4	招商转债	3,163,530.00	0.03
5	02 国债 07	501,950.00	0.00

(六)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中没有发行主体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的,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股票。
2.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没有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3. 其他资产构成

安徽星马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2006 年度报告摘要

(上接 D21 页)

(2) 公司 1000 辆组合粉粉粉粉粉粉粉粉粉粉项目是基于国外同类产品应用较为广泛而国内目前尚属空白,且随着国家大型燃料酒精项目和大型粮食储备库的兴建而实施的配套项目。但组合车身的成型及焊接工艺复杂,投入资金比较大,同时由于钢材价格的成本偏高,导致该车型的市场竞争力较弱,而目前国内市场接受能力较小,因此,该项项目尚未投入资金。
公司将在今后的生产、经营中重点加大对该项项目技术、产品的研发投入,并进一步开拓市场的开发力度,待该项项目培育成熟后,公司再对该项目进行固定资产投资。

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不适用

6.5 非募集资金项目情况
适用√不适用

6.6 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意见”的说明
适用√不适用

6.7 董事会本次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经致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公司 2006 年度共实现净利润 30,340,838.19 元。按 10%的比例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3,034,083.82 元,剩余可供分配利润 27,306,754.37 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 72,115,002.89 元,扣除当年分配利润 19,740,126.00 元,2006 年末可供分配的利润为 80,673,632.25 元。

1. 董事会提议 200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公司拟以 2006 年年末总股本 187,481,216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 元(含税),个人股东由公司代扣代缴所得税。本次实际用于分配的利润共计 18,748,126 元,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

2. 公司 2006 年度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公司 200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须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公司本报告期盈利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不适用

§7 重要事项
7.1 收购资产
适用√不适用

7.2 出售资产
适用√不适用

7.3 重大担保
适用√不适用

√适用□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向关联方提供资金		关联方占用上市公司提供资金	
	发生额	余额	发生额	余额
安徽星马汽车集团有限公司	367.24	0	1,069.90	798.34
安徽江淮汽车集团有限公司	58,003.13	0	58,003.13	0
马鞍山经济技术开发区经济	1400.00	0	459.97	194.98
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马鞍山星马汽车零部件有限公	5.60	0	289.24	283.69
司				
合计	58,002.87	0	59,859.24	1,215.01

报告期内上市公司向控股股东及其子公司提供资金的发生额 58,602.87 万元,上市公司向控股股东及其子公司提供资金余额 0 万元。

7.4 2006 年资金被占用情况及清欠进展情况
适用√不适用

报告期内新增资金占用情况
适用√不适用

截止 2006 年末,上市公司未完成非经营性资金占用的清欠工作的,董事会提出的责任追究方案
适用√不适用

7.5 委托理财
适用√不适用

7.6 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公司原非流通股股东均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管理办法》的要求,切实履行其在公司股权分置改革中所做出的承诺。

7.7 原非流通股股东在股权分置改革中做出的承诺事项及其履行情况
适用√不适用

承诺事项

承诺履行情况

1. 其持有的有限条件的流通股股份,自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之日起,在 12 个月内不上市交易或者转让。

2. 其持有的有限条件的流通股股份,自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之日起,36 个月内不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限售期满后两年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其持有的股份的价格不低于每股 8 元(除派息等价格相应调整)。

3. 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后,将向 2006 年度 2008 年年度股东大会提出利润分配议案,分配比例不低于该年度实现可分配利润的 50%,并保证对该议案负责。

4. 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后,将向 2006 年度 2008 年年度股东大会提出利润分配议案,分配比例不低于当年每股增加 0.1 元,并保证对该议案负责。

报告期内,切实履行相关承诺。

报告期末持有 5%以上股份的流通股股东持有的无限售条件流通股数量增减变动情况
适用√不适用

7.8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不适用

§8 财务报告
8.1 审计报告
未审计√审计

财务数据
未审计√审计

审计意见
标准无保留意见 带意见

审计报告全文
[审计报告全文](#)

安徽星马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安徽星马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06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及所有者权益表,2006 年度的利润表及合并利润表,利润分配表及合并利润分配表和现金流量表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是贵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设计、实施和维护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2)选择和运用恰当的会计政策;(3)作出合理的会计估计。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规范,计划和实施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我们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认为,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我们认为,贵公司财务报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06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06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安徽会计师事务所
中国注册会计师:郑磊
中国注册会计师:张健
2007 年 3 月 4 日

9.2 报表被关联方合并及母公司的资产负债表、利润表和利润分配表现金流量表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安徽星马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期末数	期初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92,561,896.65	229,468,540.16	389,991,092.34	224,303,908.71
短期投资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140,010,800.00	157,497,018.70	138,045,800.00	157,497,018.70
应收股利				
应收利息				
应收税金	252,055,445.09	207,508,507.19	252,055,445.09	207,508,507.19
其他应收款	15,481,417.85	11,418,042.65	93,243,847.95	29,048,026.60
预付账款	70,882,243.47	33,006,313.69	70,882,243.47	33,006,313.69
应收补贴款				
存货	258,694,657.89	262,811,214.48	258,694,657.89	262,811,214.48
待摊费用				
预收账款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1,129,676,510.65	900,948,638.47	1,201,903,136.64	914,361,083.02
长期股权投资				
股权投资差额				
长期债权投资				
其他长期资产				
长期投资合计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其他投资				
其他长期资产				
长期资产合计				
资产总计	1,129,676,510.65	900,948,638.47	1,201,903,136.64	914,361,083.02

编制单位:安徽星马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年初数	母公司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175,019,340.09	1,175,019,340.09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263,900.18	6,263,900.1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82,173,241.17	1,182,173,241.1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898,735,474.03	898,735,474.0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3,534,466.10	33,534,466.10
支付的各项税费	64,409,179.57	64,409,179.57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2,813,534.72	42,813,534.7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39,492,664.42	1,039,492,664.4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2,680,586.75	142,680,586.7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其中:出售子公司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		